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财社【2019】51号提前下达2020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医疗保险补助金,有效保障优抚对象2020年度的基本医疗需要,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				为优抚对象发放医疗保险补助金,有效保障优抚对象2020年度的基本医疗需要,显著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每季度发放医疗保险补助人数	≥90人	16	10.00	9.50	指标值涵盖了盐田区所有优抚对象人数,实际符合享受医疗保险补助金人数为16人,下年度填报时按实际享受补助人数填报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享受情况	100%	100%	20.00	20.00	无
		工作时效	医疗保险补助金发放时间:3月、6月		已按计划在3月、6月发放医疗保险补助金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100%	15.00	15.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促进军民社会和谐	长期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99.50
<p>备注:</p> <p>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安置优待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00,000.00	4,502,720.00	4,363,290.08	10	96.90%	9.6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00,000.00	4,502,720.00	4,363,290.08	—	96.9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和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报销职业技能培训费用、发放纪念品等,保证退役士兵就业培训和就业安置率、现役义务兵家属正常享受优待福利,提升退役士兵、现役士兵及家属获得感、归属感和幸福感,自觉维护国防治安。				为退役士兵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和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报销职业技能培训费用、发放纪念品等,保证了退役士兵就业培训和就业安置率、现役义务兵家属正常享受优待福利,显著提升退役士兵、现役士兵及家属获得感、归属感和幸福感,自觉维护国防治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2020年退役士官、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数	≥20人	19人	5.00	4.50	原计划当年退伍的退役士兵因部队原因推迟退伍,故未完成当年预定人数。
			发放现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人数	≥50人	55人	5.00	5.00	无
			为退役士兵报销相关费用人数	≥10人	18人	5.00	5.00	无
			办部队退役士兵欢送会参与人数	≥90人	110人	5.00	5.00	无
			开展退役士兵培训服务系列活动参与人数	≥20人	22人	5.00	5.00	无
		质量指标	欢送部队退役士兵完成情况	100%	100%	5.00	5.00	无
			年度退役士兵就业培训率	100%	100%	5.00	5.00	无
			年度退役士兵就业安置率	100%	100%	5.00	5.00	无
			现役义务兵家属享受优待情况	100%	100%	5.00	5.00	无
		工作时效	一年		100%	5.00	5.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役士兵的基本生活水平	效果显著	100%	10.00	10.00	无
			提升退役士兵的适应社会及就业的能力	效果显著	100%	10.00	10.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保障退役士兵的基本生活水平	长期	100%	5.00	5.00	无	
	促进退役士兵与社会融合的能力	长期	100%	5.00	5.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99.19	
<p>备注:</p> <p>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财社【2019】58号提前下达2020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抚恤补助金，有效保障优抚对象2020年度的正常生活需要，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			为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金，有效保障优抚对象2020年度的正常生活需要，显著 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每月发放抚恤补助金人数	≥90人	94人	10.00	10.00	无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金足额兑现率	100%	100%	20.00	20.00	无
		工作时效	抚恤补助金发放时间：1-8月每月中旬前		8月中旬前，已完成抚恤补助金发放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100%	15.00	15.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促进军民社会和谐	长期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100.00	
<p>备注：</p> <p>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临聘、雇员及公辅员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5,000.00	385,000.00	380,076.32	10	98.72%	9.8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5,000.00	385,000.00	380,076.32	—	98.7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两名公共事务辅助员的保障性支出,保证经费支出准确率达100%,提高公共事务辅助员的工作积极性,有效保障我单位各项辅助性事务顺利完成,实现公共事务辅助员满意度达90%或以上等目标。				2020年按时发放两名公共事务辅助员工资福利支出,有效提升了公共事务辅助员工作积极性,做好单位交办的各项辅助性事务工作。2名公共事务辅助员对项目执行满意度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公共事务辅助员人数	2人	2人	20.00	20.00	无
		质量指标	公共事务辅助员到位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工作时效	工资福利支出及时率100%		工资福利支出及时率1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辅助性事务完成率	100%	100%	30.00	30.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事务辅助员满意度	≥95%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99.87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抚恤事业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85,000.00	1,819,000.00	1,812,959.50	10	99.67%	9.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85,000.00	1,819,000.00	1,812,959.50	—	99.6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抚恤金、慰问金、医疗补助等工作,有效保障优抚对象2020年度的正常生活、医疗等需要,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				为优抚对象发放抚恤金、慰问金、医疗补助等工作,有效保障优抚对象2020年度的正常生活、医疗等需要,显著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每年发放抚恤补助人数	≥90人	97人	5.00	5.00	无	
			每年开展“烈士纪念日”慰问烈士遗属活动	≥1次	1次	2.00	2.00	无	
			开展优抚对象座谈会次数	≥2次	2次	5.00	5.00	无	
			重大节点慰问重点优抚对象人数	≥70人	78人	5.00	5.00	无	
			组织重点优抚对象外出参观学习次数	≥1次	1次	5.00	5.00	无	
			为区级财政补贴的基建工程兵及配偶发放补助人数	7人	5人	2.00	1.50	有2人于2020年度退休并停发此项补助,下一年度填写指标时核查发放人员退休时间。	
			重点优抚对象和义务兵家属体检人数110	≥170人	110	3.00	2.50	预计指标为重点优抚对象及义务兵家属类别总人数,实际体检中存在各种无法参加的情况,故实际完成值低于预计指标值,下年度填报时需考虑实际体检活动的实际参与度进行填报。	
			对辖区享受定恤定补的优抚对象开展医疗、子女就学、生活等方面的临时困难救助人次	≥15人次	22人次	3.00	3.00	无	
			质量指标	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享受抚恤金情况	100%	100%	2.00	2.00	无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足额兑现率	100%	100%	5.00	5.00	无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享受情况	100%		100%	3.00	3.00	无		
	伤残人员享受抚恤金和各种补助情况	100%		100%	3.00	3.00	无		
	在乡退伍、复员军人享受生活补助情况	100%		100%	2.00	2.00	无		
	工作时效	一年		100%	5.00	5.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100%	15.00	15.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促进军民社会和谐	长期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98.97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为驻盐部队办实事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0.00	578,670.00	521,679.29	10	90.15%	9.0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000.00	578,670.00	521,679.29	—	90.1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驻盐部队提出的年度实际问题。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有利于提高部队战斗力，提升我区双拥共建水平。				解决了驻盐部队提出的年度实际问题。加强了国防和军队建设，提高了部队战斗力，提升了我区双拥共建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为驻盐部队办实事	≥10次	11次	10.00	10.00	全年共为部队办实事11项，其中3项从局经费中支出，另外8项由财政直接挂转到街道。
		质量指标	为驻盐部队办实事完成率	100%	100%	20.00	20.00	无
		工作时效	一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完成为驻盐部队办实事计划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驻盐部队生活保障水平	效果显著	100%	15.00	15.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促进军民社会和谐	明显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盐部队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99.02
<p>备注：</p> <p>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及临时专业服务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	200,000.00	194,819.60	10	97.41%	9.7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0	200,000.00	194,819.60	—	97.4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加强与专业机构和人士的法律知识交流、业务咨询，保证单位职责工作合理合法，能更好的提升辖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质量及成效。			通过单位法律顾问参与政策宣讲、合同审核工作，进一步提升了单位运行的合理合法性和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的质量成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聘请退役老兵提供咨询及劝导服务	≥50次	50次	10.00	10.00	无	
			合同审核次数	≥5次	10次	10.00	10.00	无	
		质量指标	支付临时专业服务费	100%	100%	10.00	10.00	无	
			法律顾问到岗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工作时效	支付法律顾问费及时率100%		支付法律顾问 费及时率100%	10.00	10.00	无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质量及成效	逐步提升	100%	15.00	15.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可持续影响	对维护退役军人稳定的促进作用	逐步提升	100%	15.00	15.00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0%	100%	5.00	5.00	无	
			退役士兵及家属满意度	≥90%	100%	5.00	5.00	无	
总分					100	99.74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思想政治及权益维护工作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00	300,000.00	298,596.00	10	99.53%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000.00	300,000.00	298,596.00	—	99.5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加强与兄弟单位的学习交流、对基层部门的业务督导培训,提升辖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及权益维护工作质量和成效,更好的开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政策宣传、就业扶持等工作,增强退役军人的社会融入度和归属感。				通过加强与兄弟单位的学习交流、对基层部门的业务督导培训,2020年更加有效地开展了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及权益维护工作,工作成效得到了一定提升,有效增强了退役军人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组织业务培训	1次	1次	15.00	15.00	无
			组织调研学习	1次	—	0.00	0.00	根据我局2020年绩效监控整改工作,已删除该项指标
			协助开展退役军人就业招聘会	2次	3次	15.00	15.00	无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率	≥85%	100%	10.00	10.00	无
			调研学习参与率	≥85%	—	0.00	0.00	根据我局2020年绩效监控整改工作,已删除该项指标
		工作时效	一年		2020年全年做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及权益维护工作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及权益维护业务能力	有所提升	100%	15.00	15.00	无
			尊崇军人、关怀军人氛围	浓厚	100%	15.00	15.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85%	100%	10.00	10.00	无
			调研学习人员满意度	≥85%	—	0.00	0.00	根据我局2020年绩效监控整改工作,已删除该项指标
	总分						100	99.95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日常业务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00	229,960.00	228,053.10	10	99.17%	9.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00.00	229,960.00	228,053.10	—	99.1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单位运行正常，做好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优抚褒扬等职责工作。			通过项目的开展，单位日常运行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体检人数	2人	2人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办公室花木养护质量通过率	100%	100%	15.00	15.00	
			饮用水提供到位率	100%	100%	15.00	15.00	
		工作时效	办公室花木养护费按季度支付、单位饮用水水费按月度支付			办公室花木养护费按季度支付、单位饮用水水费按月度支付	10.00	10.0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单位办公需要、办公环境需要	明显	100%	30.00	30.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9.92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部分退役士兵保险接续资金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0	328,800.00	219,610.40	10	66.79%	6.6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0.00	328,800.00	219,610.40	—	66.7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部分退役士兵解决社会保险问题,营造良好的尊崇、关爱军人氛围				2020年为20名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开展社保接续工作,解决社会保险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补缴社会保险费用的退役士兵人数	≥2人	19	20.00	20.00	无
		质量指标	为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社保补缴完成率	100%	100%	20.00	20.00	无
		工作时效	一年		于2020年6月、2020年11月共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尊崇、关爱军人氛围	良好	100%	30.00	30.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96.68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 (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 (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区双拥活动工作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00	600,000.00	592,651.40	10	98.78%	9.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000.00	600,000.00	592,651.40	—	98.7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加强军地军民团结。			为驻盐部队及优抚对象订阅了2020年报刊,并开展了技能培训等工作,促进军民社会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为驻盐部队订阅各类报刊	≥10支	10支	10.00	10.00	无
			为优抚对象订阅各类报刊	≥90人	97人	10.00	10.00	无
			为驻深部队官兵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50人	30	10.00	10.00	年中已进行监控整改,指标值定为≥20人。
		质量指标	官兵职业技能培训开展参与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工作时效	一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完成系列双拥工作任务	10.00	10.0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部队和优抚对象文化娱乐水平	效果显著	100%	15.00	15.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保障部队和优抚对象基本文化生活水平	长期	100%	15.00	15.00	无
	促进军民社会和谐		长期	100%	0.00	0.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队及官兵满意度	≥90%	98%	5.00	5.00	无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98%	5.00	5.00	无
	总分					100	99.88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褒扬工作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0	400,000.00	399,699.00	10	99.92%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0.00	400,000.00	399,699.00	—	99.9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宣传先进退役军人个人事迹、悬挂光荣牌、走访慰问等形式,向退役军人传达党的温暖和政府的关怀,也营造出尊重、关心、关注和爱护军退人员的良好氛围。	2020年通过宣传先进退役军人个人事迹、走访慰问等形式,很好地向退役军人传达了党的温暖和政府的关怀,辖区尊崇、关怀军人社会氛围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宣传个人先进事迹版面数量	2个	2个	10.00	10.00
悬挂光荣牌数量				≥10个	26个	10.00	10.00	无
走访慰问人数				≥20人	20人	10.00	10.00	无
质量指标			提供光荣牌悬挂服务到位率	100%	100%	5.00	5.00	无
			发放慰问品、慰问金到位率	100%	100%	5.00	5.00	无
工作时效			一年		2020年一整年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弘扬烈士精神、维护退役军人稳定的促进作用	明显	100%	15.00	15.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营造尊崇军人社会氛围	浓厚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烈士及家属满意度	≥85%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99.99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2020年购买军营社工服务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5,601.00	279,301.00	279,270.40	10	99.99%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5,601.00	279,301.00	279,270.40	—	99.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购买军营社工开展专业化服务，促进新“四有”军人素质提升，推动和谐军营建设，提升军地融合水平。				2020年按时支付项目费用，有效保障了军营社工服务项目正常运行，推进和谐军营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社工人数	3人	3人	20.00	20.00	无
质量指标			社工符合相应的职级条件	≥5级或7级	符合	20.00	20.00	无	
工作时效			支付2020-2021年军营项目首款时间为3月底前，支付2020-2021年军营项目尾款时间为年底前。		按合同约定已支付合同首款	10.00	9.50	年中已监控整改，指标值改为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经费（合同尾款待服务期满评估合格后支付）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的社会化双拥氛围	效果显著	100%	100%	10.00	10.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提升辖区现役军人的战斗力	长期	100%	100%	10.00	10.00	无
			提升军地融合水平	长期	100%	100%	10.00	10.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队官兵满意度	≥90%	100%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99.50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拥军优属慰问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80,000.00	1,181,330.00	1,178,534.60	10	99.76%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80,000.00	1,181,330.00	1,178,534.60	—	99.7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走访慰问形式,加强军地军民团结。			已完成对驻盐部队及上级机关走访慰问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春节慰问部队及上级领导机关数量	18支	18支	5.00	5.00	无
			八一慰问部队及上级领导机关数量	18支	18支	5.00	5.00	无
			开展对驻盐部队及上级领导机关的八一座谈会	≥1次	1次	5.00	5.00	无
			为驻盐部队发放生活补贴数量	10支	10支	5.00	5.00	无
			对驻盐部队进行走访慰问数量	10支	10支	5.00	5.00	无
		质量指标	上级机关慰问率	100%	100%	5.00	5.00	无
			驻盐部队慰问率	100%	100%	5.00	5.00	无
			驻盐部队生活补贴发放率	100%	100%	5.00	5.00	无
		工作时效	一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完成2020年拥军优属慰问系列工作任务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部队官兵生活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100%	15.00	15.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促进军民社会和谐	明显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部队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99.98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深财社[2020]58号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是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医疗保险补助金，有效保障优抚对象2020年度的基本医疗需要，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			为优抚对象发放医疗保险补助金，有效保障优抚对象2020年度的基本医疗需要，显著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每季度发放医疗保险补助金人数	≥12人	12	10.00	10.00	无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享受情况	100%	100%	20.00	20.00	无
		工作时效	医疗保险补助金发放时间	9月	2020年9月前完成医疗保险补助金发放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100%	15.00	15.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军民社会和谐	长期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100.00	
<p>备注：</p> <p>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深财社[2020]66号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是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000.00	100,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抚恤补助金，有效保障优抚对象2020年度的正常生活需要，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			为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金，有效保障优抚对象2020年度的正常生活需要，显著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为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金	≥70人	70	10.00	10.00	无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金足额兑现率	100%	100%	20.00	20.00	无
		工作时效	抚恤补助金发放时间	9月中旬	9月中旬前完成抚恤补助金发放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100%	15.00	15.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军民社会和谐	长期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100.00		
<p>备注：</p> <p>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深财社[2020]69号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是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0,000.00	40,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0,000.00	40,0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抚恤补助金，有效保障优抚对象2020年度的正常生活需要，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			为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金，有效保障优抚对象2020年度的正常生活需要，显著提升优抚对象幸福满意度和社会归属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为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金	≥30人	38	10.00	10.00	无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金足额兑现率	100%	100%	20.00	20.00	无
		工作时效	抚恤补助金发放时间	12月底前	9月底前完成抚恤补助金发放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100%	15.00	15.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军民社会和谐	长期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100.00	
<p>备注：</p> <p>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深财社【2020】20号下达2020年原市属基建工程兵特殊补贴资金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1,552.40	81,552.4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1,552.40	81,552.4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我区6名原市属基建工程兵及其配偶、随军家属发放补助，有效保障2020年度正常生活需要。				已对我区6名原市属基建工程兵及其配偶、随军家属发放补助，保障了2020年度正常生活需要，提升幸福满意度和归属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为市级财政补贴的基建工程兵及配偶发放补助人数	6人	6人	20.00	20.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率	100%	100%	20.00	20.00	无
工作时效			发放补助时间	2020年第三季度前	2020年第三季度前已完成补助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服务对象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100%	30.00	30.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100.00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对口扶贫工作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0,000.00	149,950.00	10	99.97%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000.00	149,950.00	—	99.9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扶贫工作，解决黄沙村实际困难，改善村民生活环境和水平。			2020年度走访调研了解黄沙村需求，通过为黄沙村拨付对口扶贫工作专项资金、开展消费扶贫等形式，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村民生活环境和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扶贫调研次数	1次	1次	10.00	10.00	无
开展慰问次数				1次	1次	10.00	10.00	无	
质量指标			慰问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调研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工作时效			扶贫工作完成时间：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前已完成调研慰问、扶贫经费拨款、消费扶贫等工作	100%	10.00	10.00	无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贫困村民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100%	30.00	30.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口扶贫对象满意度	≥85%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100.00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下达2019年（第一批）和2020年退役安置补助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0,000.00	40,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0,000.00	40,0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部分退役士兵解决社会保险问题，营造良好的尊崇、关爱军人氛围				为3名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开展社保接续，解决社会保险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补缴社会保险费用的退役士兵人数	≥1人	3人	20.00	20.00	无
		质量指标	为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社保补缴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100%	20.00	20.00	无
		工作时效	为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社保补缴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尊崇、关爱军人氛围	有效提升	100%	30.00	30.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100.00	
<p>备注：</p> <p>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深财社[2020]8号下达2019年中央财政退役士兵教育培训资金(第四批)-适应性培训及中短期培训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2,000.00	12,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2,000.00	12,0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提高教育培训质量,丰富教育培训内容,强化教育培训与就业创业的关联度,提升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技能。			2020年为31名退役士兵开展全员适应性培训,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技能得到一定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退役士兵培训服务活动参与人数	≥15人	19人	10.00	10.00	无
			开展退役士兵培训服务活动次数	1次	1次	10.00	10.00	无
		质量指标	教育培训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退役士兵就业培训工作完成达标率	≥90%	100	10.00	10.00	无
		工作时效	退役士兵就业培训工作完成时间	2020年11月	2020年9月前完成退役士兵就业培训工作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退役士兵就业创业能力	有效提升	100%	30.00	30.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100.00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2020年退役军人全员适应性培训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0.00	20,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0.00	20,0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提高教育培训质量，丰富教育培训内容，强化教育培训与就业创业的关联度，提升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技能。			2020年为19名退役士兵开展全员适应性培训，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技能得到一定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退役士兵培训服务活动参与人数	≥15人	19人	20.00	20.00	无	
		质量指标	教育培训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退役士兵就业培训工作完成达标率		≥90%	100%	10.00	10.00	无
		工作时效	退役士兵就业培训工作完成时间		2020年11月	2020年9月前完成退役士兵就业培训工作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退役士兵就业创业能力		有效提升	100%	30.00	30.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100.00			
<p>备注：</p> <p>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盐田机动部队二中队营房修缮工程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3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821,132.20	2,821,132.2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821,132.20	2,821,132.2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盐田机动部队二中队营房修缮工程，改善部队生活环境。				2020年10月15日盐田机动部队二中队营房修缮工程已竣工验收，部队生活环境得到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竣工验收工程数量	1个	1个	15.00	15.00	无
		质量指标	工程款按进度支付完成率	100%	100%	15.00	15.00	无
		工作时效	工程竣工时间	2020年10月19日	2020年10月15日前已竣工	10.00	10.00	无
			相关工程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底前	2020年11月前已按要求支付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部队生活环境	有效改善	90%	10.00	9.00	无
			双拥共建水平	有效促进	90%	10.00	9.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军地合作水平	有效促进	90%	10.00	9.0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队满意度	≥90%	95%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97.00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活动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00	717,000.00	712,315.49	10	99.35%	9.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00.00	717,000.00	712,315.49	—	99.3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宣传、接访调解、上门慰问、提供文娱节目等工作,提升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和成效				通过开展政策宣传、红色教育宣传、接访调解、上门慰问、提供文娱节目等工作,辖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质量和成效有了一定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宣传海报、册子等	≥2000份	2500份	5.00	5.00	无	
			接访人次	≥50人	204人	5.00	5.00	无	
			业务培训	≥3次	1次	5.00	5.00	无	
			服务中心战友图书室图书杂志	≥100本	120本	5.00	5.00	无	
			开展书法、绘画、摄影展	≥1次	1次	5.00	5.00	无	
			重大节假日及特殊时间节点开展上门走访慰问、座谈	≥3次	3次	5.00	5.00	无	
			老兵宣讲团宣讲次数	≥5次	5次	5.00	5.00	无	
		质量指标	宣讲团宣传参与率	≥95%	100%	2.00	2.00	无	
			接访及时率	≥80%	100%	2.00	2.00	无	
			业务培训参与率	≥80%	100%	2.00	2.00	无	
	工作时效	一年		截至12月	7.00	7.0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役士兵生活保障水平	明显	100%	10.00	9.50	无	
			提升退役士兵的适应社会及就业的能力	明显	100%	10.00	9.5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促进军民和谐	明显	100%	10.00	9.5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98.43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政策咨询及来访接待服务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000.00	288,000.00	288,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0,000.00	288,000.00	288,0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中心办事大厅业务窗口正常运转，并做好政策咨询及来访接待等各项工作，确保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履职任务				通过向第三方机构购买专业服务，有效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和履职，确保对退役军人及家属来访接待及时、政策咨询解答及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人员	3人	3人	20.00	20.00	无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费发放率	100%	100%	20.00	20.00	无	
工作时效			一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对政策咨询、来访接待、调研督促、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的促进作用	显著	100%	30.00	30.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总分						100	100.00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安保服务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79,840.00	79,84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79,840.00	79,84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安全保卫并协助做好机要通信、应急处置工作,确保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履职任务			通过向第三方机构购买专业服务,有效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和履职,确保对单位安全保卫、应急处置、信息报送等工作及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购买安保人员	1人	1人	20.00	20.00	
		质量指标	安保服务费发放率	100%	100%	20.00	20.00	
		工作时效	一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10.00	10.0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信息报送、应急处置、调研督促、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的促进作用	显著	100%	30.00	30.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总分					100	100.00	
<p>备注:</p> <p>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p> <p>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p> <p>(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p> <p>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p> <p>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p> <p>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日常业务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项目联系人	略	联系电话	略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133,000.00	132,902.91	10	99.93%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133,000.00	132,902.91	—	99.9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单位运行正常,做好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优抚褒扬等职责工作			2020年通过保障单位日常业务支出,单位运行正常,各项职责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食堂差价款人数	2人	4人	10.00	10.00	无	
		质量指标	绿化费用到位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工作时效	1、日常业务开展时间为一年;2、中心绿化服务时间为一年。		日常业务经费保障时间截至2020年12月31日	30.00	30.00	无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单位办公需要、办公环境需要	明显	100%	15.00	15.00	无
			提升单位办事效率	明显	100%	15.00	15.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00	10.00	无
	总分					100	99.99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